# 中国民用航空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7-B737-15

修正案号: 39-5854

一. 标题: 检查后压力隔框

####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中的波音737-600,-700,-700C,-800和-900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 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 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 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E段要 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 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 除,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 2007-25-03 修正案: 39-15284
- 2.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53A1253 2007 年 5 月 18 日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由于后压力隔框上的腹板出现凹陷、鼓瘪状况,进而导致 腹板出现裂纹,并最终导致飞机快速释压,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 完成者除外:

#### 重复性检查

A、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第1.E段规定的适用时间内,本指令B段除外,对后压力隔框的后侧或前侧进行重复性的一般目视检查,以确定是否有凹陷状况或鼓瘪,并对后压力隔框进行一次性的一般目视检查以查明任何之前安装的腹板的修理情况,完成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施工指南规定的所有适用的纠正措施,本指令的C和D段除外。

#### 对适用时间的例外

B、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第1.E段表1和表2中规定的 "在15000总飞行循环或之前或在1200飞行循环内"进行一般目视检查 的适用时间,本指令要求在那些适用时间中的较晚时间完成适用的检查。服务通告737-53A1253第1.E段表1和表2中规定适用时间从"服务通告的颁布时间"或"服务通告颁布时间之后"开始计算的情况,本指令要求适用时间自本指令生效之日开始算起。对于服务通告第1.E段表2中规定,在完成波音737-600/700C/800/900结构修理手册(SRMs)第53-80-08-2R部分里给出的检查之后,需确定FAA批准情况的后续检查程序、门槛值及重复性检查间隔,并在12个月内将他们加入飞机维修方案中的情况,本指令要求,按适用性,在完成本指令A段要求的对后压力隔框上任何之前安装的腹板修理所进行的一次性一般目视检查后的12月内执行那些适用的纠正措施。

# 对纠正措施的例外

C、如果在本指令A段规定的任何检查过程中发现有裂纹或鼓瘪, 且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规定需联系波音索取修理指导的,在 下次飞行前,按照适航当局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对于一个将被批准 的修理方法,修理方案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且该批准必须特别 参考本指令。如果在本指令A段规定的任何检查过程中发现之前安装的 后压力隔框腹板存在修理,且从波音737-600/700/700C/800/900SRM或 服务通告不能确定出FAA批准的补充检查方案,而服务通告规定联系 波音索取进一步指导的,在完成检查后的12个月内联系波音公司授权 代表建立一个补充检查方案。

#### 无报告要求

D、尽管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253规定提交某些信息给制造商,本指令对此不作要求。

#### 替代方法

- E、(1)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 (2) 使用任何替代方法之前,通知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检查员。
- 五. 生效日期: 2008年1月14日
- 六. 颁发日期: 2007年12月27日
- 七. 联系人: 李红琳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 - 64595987